

佛山市教育局

主动公开

佛教网〔2019〕23号

佛山市教育局关于联合开展中小学与中职学校优秀微课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区教育局，市直属学校：

为推进跨区域的教育信息化交流与合作，加速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融合创新，促进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共建共享，经广州、佛山、肇庆、云浮、江门、韶关等地市共同研究，拟开展中小学与中职学校优秀微课联合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形式

本次活动分幼教、基教、中职、特教共四个组别进行。征集微课内容必须体现课程改革要求，与现行使用的教材（专业）配套，可有效支持学生个性化学习与教师差异化教学，有利于学生核心素养形成和教师专业发展。全市中小学及中职学校教师均可参加。

二、征集类型

（一）基教幼教组。

1. 知识建构微课。针对教材中的教学重点、难点、疑点、考

点或某个教学活动等进行设计的微课。

2. 试题分析微课。针对近五年各地的模拟题、中考题、高考题等（需要注明试题出处、题号、题型等信息）或自选其他有教研价值的例题试题等进行制作。一般一道试题为一个微课内容，鼓励教师将若干道题目制作成系列化微课。

3. 安全教育微课。以培养学生应对突发安全事件的防范意识和正确应对技能为目的，选题围绕校园安全教育，内容包括防触电、雷电、地震、溺水、火灾、燃气泄漏、交通事故、食物中毒、网络隐私等。

（二）职教特教组。

1. 技能训练微课。突出对学生某项重要职业技能的实践操作、问题解决、创新思维的训练与培养。

2. 专题系列微课。围绕某个有重要价值的教学主题（单元）或某项重要职业技能或生活技能，设计开发多个内容相对独立、逻辑关系清晰、结构体系完整的连续微课集。一个专题微课的数量一般为5个左右，最多不超过10个。专题系列微课需考虑有利于学生较系统深入地学习某个重要主题或技能，并形成相对完整的知识结构和能力体系。

三、具体要求

（一）资源构成。一个完整微课的资源构成包括：微课主体（教学视频或软件）和相关配套学习资源（学习基础、延伸的资源或链接、学习任务单、学习路径、教学设计、课件等辅助学习

资源等)。

(二) 选题设计。主题突出、内容聚焦、价值较大;微课教学过程清晰、注重启发诱导;教学环节详略得当,时间分配合理;采用“以学为中心”的教学策略,应体现学生主体、学习主线、内容主导的要求,提升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效率;教学过程既简短又相对完整,内容呈现应充分体现信息技术在降低认知成本与学习负担中的优势。

(三) 技术要求。通过微课主体内容的碎片化处理,设置准确内容节点,支持个性化学习与差异化教学活动。每个微课视频(或软件)的时长建议在5分钟左右,最长不宜超过10分钟;微课视频格式为MP4(H.264编码),容量控制在200M以内。视频质量要求图像稳定、画面清晰、声音清楚,版本与作者信息准确。微课主体是软件的,则开发软件必须学科原理正确,技术性与艺术性并存。

(四) 制作方式。

1. 拍摄方式。教师可借助专业摄像机、数码DV、数码相机、智能手机、电脑摄像头等一切具有视频摄录功能的设备,将教学活动与过程拍摄记录下来(微课拍摄场地宜在电教室、功能室、演播室、实训车间、办公室、书房等小范围的安静环境中进行)。

2. 录屏方式。通过屏幕录制软件(如YouKu优酷录屏大师、Camtasia Studio、屏幕录像专家等)、配以电脑手写板和声音输入设备(话筒、耳麦等),同步录制电脑上播放的课件内容、

分析过程及教师讲解声音等合成而成。

3. 代码开发或软件创作生成方式。教师按照学科特征建立数学模型后，进行代码开发制作交互软件，也可以借助一些学科教学平台或工具生成可执行交互软件，连同配套的素材封装成结构化微课。

4. 混合制作方式。通过视频合成编辑软件（如绘声绘影、视频编辑专家、Camtasia Studio 等），将拍摄、录屏、创作等不同类型的微课视频，通过后期编辑合成一个表现形式丰富、内容完整的视频微课。

四、作品报送

（一）在线提交。单个参赛微课作品须在线提交，每位教师参赛微课作品数量不得超过 2 件。提交方式：微课联合征集平台（<http://www.zsgen.net>）—>登录系统（未有账号的可以直接在系统上注册，点击“教师账号注册”）—>知元创建—>微课比赛—>选择所在地区的专区—选择知元参赛。作品信息必须准确真实有效，以便于作品评审、统计和发放证书。

（二）邮箱报送。专题系列型微课由须以邮件压缩包方式报送。一个专题微课的所有资源须放置在一个文件夹中，各个微课应按顺序排列，目录指引清晰，资料齐全。专题型微课的报送邮箱届时将在跨区域微课联合征集网站公告栏公布。

五、时间安排

（一）参赛微课作品上传：2020 年 2 月 10 日—2020 年 3 月

30日。教师上传自己的参赛微课作品（每人不超过2件），审核合格作品将对外公示和同步展播。

（二）各区作品初审与推荐：2020年4月1日—4月10日。由各区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并按比例将优秀作品推荐上市参加评审。

（三）市级专家评审：2020年4月10日—4月30日。市教育局组织专家对各区推荐的优秀微课作品进行综合评审（评分表见大赛网站的信息公布栏），确定市级优秀微课名单。

（四）表彰与应用推广：2020年5月-7月。市教育局表彰奖励一批市级优秀微课作品，并通过微课展播、专家点评、案例分析、网络互动等方式，推广优秀微课的教学应用。

六、管理办法

（一）市教育局将组织一线学科骨干教师和教育技术专家对参赛微课作品进行综合评审，并对积极组织单位和获奖作品颁发活动组织奖和荣誉证书。

（二）本次活动将推荐一批在微课创意教学设计、微课视频拍摄编辑、作品点击数量和应用效果显著等方面有突出表现的作品，进入广佛肇云江韶等地市市共享交流应用。

请各区教育局和市直学校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广泛发动，精心组织，加强对微课的应用研究与教学指导工作，积极开展优质系列精品微课建设。

本通知（含相关表格的电子版）、大赛公告、技术培训及帮

助文档等均在活动网站（<http://www.zsgen.net>）发布。

联系人：胡铁生，何蕴毅，佛山市教育局信息中心，联系电话：83205034，83205017，邮箱：694278971@qq.com，ggigi@qq.com。

